附件1-4

个人申报材料目录清单

请根据目录项目核对所提交的材料，并在空格处打勾，材料如有重复，提交一份即可。

**1.认定申请表**

□2023年星级“南粤家政”服务人员认定申请表

**2.基础条件**

□身份证复印件

□家政服务相关国家职业资格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

□星级证书复印件（已认定为星级“南粤家政”服务人员需提供）

□学历证明复印件

□劳动合同、服务协议或劳务合同复印件

□社会保险缴纳证明

□无违法犯罪证明(原则上须由申报者所在地公安部门开具，无法开具的，由申报者所在单位提供现实表现证明)

□个人信用报告

**3.诚信道德**

□省、市家政服务信息平台个人信息材料（如：电子二维码）

□省、市级居家上门服务证（码）复印件

**4.岗位技能**

□申报项目类别（母婴、居家、养老、医护）对应的相关国家职业资格证书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证书复印件

**5.工作业绩**

□劳动合同、服务协议或劳务合同复印件

□社会保险缴纳证明

□服务订单、服务协议等

□培训服务时长证明、现场教学图片、学员评价记录等材料（兼职培训工作的需提供）

□零投诉、客户满意度证明材料

□所在单位出具申报人员上一年度考核结果证明材料

**6.附加项目**

□竞赛获奖证书、荣誉证书等复印件

□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复印件

□社会保险缴纳证明

□上一年度参与“南粤家政”宣传推广活动的照片等证明材料

□上一年度参与免费提供家政服务或技能培训的照片、相关证书复印件